

# 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永赢竞争力精选混合型 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增设 C类基金份额并修改基金合同及 托管协议部分条款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永赢竞争力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为了更好地满足投资者投资需求,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与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决定自2023年4月7日起,对永赢竞争力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在现有份额的基础上增设C类基金份额(C类基金份额代码:018259),原基金份额转为A类基金份额(A类基金份额代码:009140),同时对《永赢竞争力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和《永赢竞争力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以下简称“托管协议”)进行了相应修改,具体事宜如下:

1. 基金份额类别  
本基金在现有份额的基础上增设C类基金份额,原基金份额转为A类基金份额。  
在投资人申购时收取申购费用,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用,而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称为A类基金份额;在投资人申购时不收取申购费用,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用,并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称为C类基金份额。两类基金份额单独设置基金代码,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和C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投资人可自行选择申购的基金份额类别,除非基金管理人在未来条件成熟后另行公告开通相关业务,本基金不同基金份额类别之间不得互相转换。

2. C类基金份额的费率结构  
本次增设的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0.50%。

3. 投资管理  
本基金将对A类基金份额和C类基金份额的资产合并进行投资管理。

4. 信息披露  
基金管理人分别公布A类基金份额和C类基金份额的基金净值信息。

5. C类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投资者可通过销售机构办理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等业务,具体业务办理规则基金管理人将在相关公告中规定。

6. 其他重要事项  
(1) 本次对永赢竞争力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增设C类基金份额的事项系《基金合同》约定的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事项,且对原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

(2) 《基金合同》具体修改详见附件,本公司对《托管协议》涉及的内容进行了相应的修改。

(3) 本次修改后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在本公司网站发布。本公司将在更新的《永赢竞争力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中对本次修改涉及内容进行更新,并披露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C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投资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maxwealthfund.com)查询相关信息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05-8888)咨询相关事宜。

(4) 上述对《基金合同》及《托管协议》的修改已履行了规定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约定。上述修订自2023年4月7日起生效。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特此公告。

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4月4日

附件《永赢竞争力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修订前后对照表

章节	《永赢竞争力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修订前)	《永赢竞争力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修订后)
第二部分 释义		新增内容: 54. 销售服务费:指从基金资产中计提的,用于本基金市场推广、销售以及C类基金份额持有人服务费用 55. A类基金份额:指在投资人申购时收取申购费用,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用,而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 56. C类基金份额:指在投资人申购时不收取申购费用,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用,并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
第三部分 基金的基本情况 九. 基金份额的类别	基金管理人可在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的前提下,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履行适当程序,增加、减少或调整基金份额类别,或者对基金份额类别及规则进行调整,或者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规定的范围内变更有基金份额类别的申购费率、赎回费率或变更收费方式,或者变更现有基金份额类别的销售费、调低赎回费率、调低销售服务费或变更收费方式,不需要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本基金根据申购费、销售服务费收取方式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在投资者申购时收取申购费用,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用,而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称为A类基金份额。投资者申购时不收取申购费用,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用,并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称为C类基金份额。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C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和C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公式为:计算日某类基金份额净值=计算日该类基金资产净值/计算日该类基金份额总额。 投资者可自行选择申购的基金份额类别。除非基金管理人在未来条件成熟后另行公告开通相关业务,本基金不同基金份额类别之间不得互相转换。 有关基金份额类别的具体设置、费率水平等由基金管理人确定,并在招募说明书中列明。基金管理人可在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的前提下,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履行适当程序,在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规定的范围内增加、减少或调整基金份额类别,或者对基金份额类别及规则进行调整,或者变更现有基金份额类别的申购费率、调低赎回费率、调低销售服务费或变更收费方式,或者停止现有基金份额类别的销售费,调低赎回费率、调低销售服务费或变更收费方式,不需要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第六部分 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二. 申购和赎回的开放日及时间	2. 申购、赎回开始日及业务办理时间 基金管理人不得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或者转换。投资者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赎回或转换申请且登记机构确认接受的,其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为下一开放日基金份额申购、赎回的价格。	2. 申购、赎回开始日及业务办理时间 基金管理人不得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或者转换。投资者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赎回或转换申请且登记机构确认接受的,其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为下一开放日该类基金份额申购、赎回的价格。
第六部分 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三. 申购与赎回的原则	1. “未知价”原则,即申购、赎回价格以申请当日收市后计算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	1. “未知价”原则,即申购、赎回价格以申请当日收市后计算的各类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
第六部分 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六. 申购和赎回的价格、费用及其用途	1. 本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保留到小数点后4位,小数点后第5位四舍五入,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在当天收市后计算,并在T+1日内公告。遇特殊情形,经履行适当程序,可以适当延迟计算或公告。	1. 本基金分为A类基金份额和C类基金份额,各基金份额单独设置代码。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和C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和公告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保留到小数点后4位,小数点后第5位四舍五入,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T日的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在当天收市后计算,并在T+1日内公告。遇特殊情形,经履行适当程序,可以适当延迟计算或公告。
第六部分 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六. 申购和赎回的价格、费用及其用途	2. 申购份额的计算及余额的处理方式:本基金申购份额的计算及余额的处理方式:本基金申购份额的计算及余额的处理方式详见《招募说明书》。本基金的申购费用由基金管理人决定,并在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中列示。申购的有效份额为净申购金额除以当日的基金份额净值,有效份额单位为份,上述计算结果均按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2位,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	2. 申购份额的计算及余额的处理方式:本基金申购份额的计算及余额的处理方式详见《招募说明书》。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由基金管理人决定,并在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中列示。申购的有效份额为净申购金额除以当日的基金份额净值,有效份额单位为份,上述计算结果均按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2位,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
第六部分 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六. 申购和赎回的价格、费用及其用途	3. 赎回金额的计算及处理方式:本基金赎回金额的计算及余额的处理方式详见《招募说明书》。本基金的赎回费用由基金管理人决定,并在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中列示。赎回金额为按实际确认的有效赎回份额乘以当日基金份额净值,有效份额单位为份,上述计算结果均按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2位,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	3. 赎回金额的计算及处理方式: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和C类基金份额的赎回金额的计算及余额的处理方式详见《招募说明书》。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由基金管理人决定,并在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中列示。赎回金额按实际确认的有效赎回份额乘以当日该类基金份额净值并扣除相应的费用,赎回金额单位为元。上述计算结果均按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2位,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
第六部分 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六. 申购和赎回的价格、费用及其用途	4. 申购费用由投资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	4.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用由申购A类基金份额的投资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C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
第六部分 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六. 申购和赎回的价格、费用及其用途	6. 本基金的申购费率、申购份额具体的计算方法和赎回费率、赎回金额具体的计算方法和收费方式由基金管理人根据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确定,并在招募说明书中列示。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6. 本基金的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A类基金份额和C类基金份额的申购份额具体的计算方法和赎回费率、赎回金额具体的计算方法和收费方式由基金管理人根据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确定,并在招募说明书中列示。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